2023年台江区地方政府债务决算情况

一、举借政府债务及债券资金使用安排情况

2023年全区新增政府债务限额1.1204亿元，其中一般债务0.6404亿元;专项债务0.48亿元。

一般债务资金安排用于高品质饮用水台江区鳌峰试点片区小区二次供水改造工程500万元;福州市台江区排尾红星地块规划小学新建工程3524万元;十四中扩建1200万元;台江区疾控中心（实验室）达标建设1000万元；台江区义洲社区医院建设项目180万元。专项债务资金安排用于2022年台江区老旧小区整治项目一期。

经省财政厅批准(闽财债管便函〔2023〕25号)调整2021年福建省保障性安居工程专项债券(八期)-台江区老旧小区整治项目1700万元至2023年台江区老旧小区改造东片区项目（茶亭街道、新港街道、瀛洲街道、鳌峰街道、后洲街道)695万元，2023年台江区老旧小区改造西片区项目（宁化街道、上海街道、洋中街道、义洲街道）1005万元。

二、地方政府债务限额余额情况

截至2023年底，地方政府债务限额11.41亿元，其中一般债务7.14亿元，专项债务4.27亿元。

地方政府债务余额11.17亿元，其中一般债务6.9亿元，专项债务4.27亿元。债务余额严格控制在省财政核定的限额11.41亿元内。

三、地方政府债券发行情况

2023 年由省级代为发行地方政府债券 1.23 亿元，其中：一般债券 0.64 亿元 ,再融资一般债券 0.11 亿元 ,专项债券 0.48 亿元。

按债券性质分：由省级代为发行新增债券 1.12 亿元,由省级代为发行置换债券 0.00 亿元，由省级代为发行再融资债券 0.11 亿元。

四、地方政府债券还本付息情况

2023 年地方政府债务还本决算数 0.14 亿元，其中一般债务 0.14 亿元，专项债务 0 亿元。

2023 年地方政府债务付息决算数 0.37 亿元，一般债务 0.23 亿元，专项债务 0.14 亿元。